国联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6月16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国联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联安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	
基金主代码		02122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4年6月1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国联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联安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等相关法律文件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6年6月9日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26年度的第1次分红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国联安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A	国联安中债0-3年政金债指数合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21229	021230
截止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的相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259	1.0255
	基准日下属分级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7,170,823.36	1,643.22
本次下属分级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0.20	0.20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6年6月17日
除息日	2026年6月17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6年6月18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将按2026年6月17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计算确定,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的持有期限自份额确认日开始计算。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的基金份额将于2026年6月18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自2026年6月22日起投资者可以查询、赎回。 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权益登记日)办理了转托管转出尚未办理转托管转入的基金份额,其分红方式按照红利再投资处理,所转出的基金份额待转托管转入确认后与红利再投资所得份额一并划转。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的相关规定,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再投资所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1)现金红利款将于2026年6月18日自基金托管账户划出。

(2)冻结基金份额的红利发放按照《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业务规则》的相关规定处理。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申购或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当日申请赎回或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本基金分红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相关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26年6月17日)最后一次选择或更改并经注册登记机构确认的分红方式为准。敬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及时到相关销售网点查询分红方式;若希望更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规定的时间前到相关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对于未在权益登记日之前选择具体分红方式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分红方式。

(3)本次分红不会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降低本基金的投资风险或提高本基金的投资收益。

(4)因分红导致基金份额净值调整至面值附近,在市场波动等因素的影响下,基金投资仍有可能出现亏损或基金份额净值仍有可能低于面值。

(5)咨询办法

①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picfunds.com。

②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6)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特定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中金公司为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签署的申购、赎回业务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16日起增加中金公司为国联安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红利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6057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60570)、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半导体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248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2480)、国联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国联安沪深300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566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5660)、国联安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增强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6363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63630)、国联安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50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8818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88180)、国联安上证科创板芯片设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芯片设计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8878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88780)、国联安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通科技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12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120)、国联安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消费50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67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670)、国联安国证ESG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ESG300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653,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653)、国联安创业板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科技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777,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777)、国联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证券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848,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848)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068

网址:www.cicc.com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cpicfunds.com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增加中金公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中金公司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3、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特定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人寿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人寿")签署的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销售服务代理协议,自2026年6月16日起,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人寿开展的相关费率优惠活动。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业务范围

投资者可在中国人寿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1000指数增强;基金代码:A类016962、C类016963)

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14636、C类014637)

国联安匠心科技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匠心科技1个月滚动持有混合;基金代码:011599)

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基金代码:015956)

国联安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商品ETF联接;基金代码:A类257060、C类015577)

国联安增裕一年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裕一年定开债券发起式;基金代码:006508)

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悦90天持有债券;基金代码:A类013672;C类013673)

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优势混合;基金代码:A类011994)

国联安核心资产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资产混合;基金代码:006864)

国联安核心趋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核心趋势一年持有混合;基金代码:A类014325、C类014326)

国联安气候变化责任投资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气候变化混合;基金代码:A类016635)

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益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014955、C类014956)

国联安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上证科创50ETF联接;基金代码:A类013893、C类013894)

国联安鸿利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鸿利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16940、C类016941)

国联安恒利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恒利63个月定开债;基金代码:A类:007999、C类:008000)

国联安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价值甄选混合;基金代码:019430)

国联安沪深3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沪深300指数增强;A类020220、C类020221)

国联安德盛稳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稳健混合;基金代码:A类255010)

国联安德盛小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小盘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10)

国联安德盛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精选混合;基金代码:257020)

国联安德盛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势混合;基金代码:257030)

国联安德盛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红利混合;基金代码:257040)

国联安德盛增利债券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利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20、B类253021)

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主题驱动混合;基金代码:A类257050)

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信心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253060、B类253061)

国联安中证医药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医药100指数;基金代码:A类000059、C类006569)

国联安新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精选混合;基金代码:A类000417)

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睿祺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1157)

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享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1228、C类002186)

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鑫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1359、C类001654)

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稳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002367)

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添利增长债券;基金代码:A类003275、C类003276)

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安泰灵活配置混合;基金代码:A类000058)

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锐意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4076)

国联安鑫隆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隆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083、C类004084)

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远见成长混合;基金代码:005708)

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价值优选股票;基金代码:006138)

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鑫纯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6152、C类006153)

国联安增盈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盈债券;基金代码:A类006509、C类006510)

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行业领先混合;基金代码:006568)

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智能制造混合;基金代码:A类006863)

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新科技混合;基金代码:007305)

国联安增瑞政策性金融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瑞政金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7371、C类007372)

国联安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短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8108、C类008109)

国联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沪深300ETF联接;基金代码:A类008390、C类008391)

国联安鑫汇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鑫汇混合;基金代码:A类004129、C类004130)

国联安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货币;基金代码:A类253050、B类253051)

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ETF联接;基金代码:A类007300、C类007301)

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科技动力股票;基金代码:001956)

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优选行业混合;基金代码:257070)

国联安增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8880、C类008881)

国联安增祺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国联安增祺债券;基金代码:A类008882、C类008883)

投资者可在中国人寿的营业网点办理下述基金的申购、赎回等相关业务:

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双佳信用债券(LOF);基金代码:162511)

国联安中证A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中证A100指数(LOF);基金代码:162509)

国联安科技创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国联安科创混合(LOF);基金代码:501096)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规则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是指投资者通过向有关销售机构提交申请,约定每期申购日、扣款金额及扣款方式,由指定的销售机构在投资者指定资金账户内自动扣款并于每期约定的申购日提交基金申购申请的一种投资方式。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并不构成对基金日常申购、赎回等业务的影响,投资者在办理相关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1、适用投资者范围

基金定投业务适用于符合基金合同的个人投资者和机构投资者。

2、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到中国人寿营业网点或通过中国人寿认可的受理方式办理定投业务申请。具体受理网点或受理方式见中国人寿各分支机构的公告。

3、办理时间

本业务的申请受理时间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在中国人寿进行日常申购业务的受理时间相同。

4、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首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请遵循中国人寿的规定。

(2)已开立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请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凭证,到中国人寿各营业网点或中国人寿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增开交易账号(已在中国人寿开户者除外),并申请办理定投业务,具体办理程序请遵循中国人寿的规定。

5、扣款方式和扣款日期

投资者须遵循中国人寿的基金定投业务规则,指定本人的人民币结算账户作为扣款账户,根据中国人寿规定的日期进行定期扣款。

6、扣款金额

投资者应与中国人寿就相关基金申请开办定投业务约定每月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申购金额遵循中国人寿的规定,但每月最少不得低于人民币100元(含100元)。

7、定投业务申购费率

参加定投业务适用的申购费率同相关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或相关的最新公告中载明的申购费率。

8、交易确认

每月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日)的基金单位资产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申购份额将在T+1工作日确认成功后直接计入投资者的基金账户内。基金份额确认查询起始日为T+2工作日。

9、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网点或通过中国人寿认可的受理方式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人寿的规定。

(2)投资者终止本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中国人寿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中国人寿的有关规定。

(3)本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中国人寿的具体规定。

三、转换业务规则

基金转换是指开放式基金份额持有人将其持有某只基金的部分或全部份额转换为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另一只开放式基金份额。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代理的同一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在同一注册登记机构处注册登记的、同一收费模式的开放式基金。

1、基金转换费及转换份额的计算:

进行基金转换的总费用包括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三部分。

(1)转换手续费率为零。如基金转换手续费率调整将另行公告。

(2)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按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之间申购费率的差额计算收取,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率 = max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0],即转入基金申购费率减去转出基金申购费率,如为负数则取零。

前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按转出金额对应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作为依据来计算。后端份额之间转换的申购补差费率为零,因此申购补差费为零。

2、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转出金额=转出基金份额×转出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换费用=转换手续费+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其中:

转换手续费=0

赎回费=转出金额×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申购补差费=(转出金额-赎回费)×申购补差费率/(1+申购补差费率)

(1)如果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申购补差费

(2)如果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

转换费用=转出基金的赎回费

(3)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换费用

(4)转入份额 = 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当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均以转出金额作为确定依据。

注:转入份额的计算结果四舍五入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

3、转换业务规则:

(1)基金转换以份额为单位进行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2)基金转换采取未知价法,即以申请受理当日各转出、转入基金的单位资产净值为基础进行计算。

(3)正常情况下,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将在T+1日对投资者T日的基金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在T+2日后(包括该日)投资者可在相关网点查询基金转换的成交情况。

(4)目前,每次对上述单只基金转换业务的申请原则上不得低于100份基金份额;如因某笔基金转出业务导致该基金单个交易账户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100份时,基金管理人将该交易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入申请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限额限制。

(5)单个开放日单只基金净赎回申请(赎回申请份额与转出申请份额总数,扣除申购申请份额与转入申请份额总数后的余额)超过上一开放日该基金总份额的10%时,即认为发生了巨额赎回。发生巨额赎回时,基金转出与基金赎回具有相同的优先等级,基金管理人可根据该基金资产组合情况,决定全额转出或部分转出,并且对于基金转出和基金赎回采取相同的比例确认。在转出申请得到部分确认的情况下,未确认的转出申请将不予以顺延。

(6)目前,原持有基金为前端收费模式下基金份额的,只能转换为其他前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后端收费模式下的基金份额只能转换为其他后端收费模式的基金份额。

(7)上述业务规则具体以各相关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为准。

(8)在中国人寿具体可办理转换业务的本公司旗下基金,为中国人寿已销售并开通转换业务的基金。

基金管理人可以在基金合同约定的范围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转换业务规则并公告。

四、优惠活动方案

1、费率优惠内容

投资者通过中国人寿办理上述基金申购的,基金申购费率优惠活动以销售机构规定为准。基金原费率请详见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本公司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

2、费率优惠期限

上述费率优惠活动自2026年6月16日起实施,活动结束日期以中国人寿的相关公告为准。

五、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详情

1、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站:www.cpicfunds.com

2、中国人寿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95519

网站:www.e-chinalife.com

六、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中国人寿开通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的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转换等相关销售业务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中国人寿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本公告涉及上述基金在中国人寿办理基金销售业务的其他未明事项,敬请遵循中国人寿的具体规定。

3、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4、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特定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金融街证券为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公告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确认,根据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融街证券")签署的申购、赎回业务代理协议,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6月16日起增加金融街证券为国联安中证A500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红利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6057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60570)、上证大宗商品股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大宗商品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017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0170)、国联安中证全指半导体产品与设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半导体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248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2480)、国联安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国联安沪深300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1566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15660)、国联安中证A500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A500增强ETF,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6363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63630)、国联安上证科创板50成份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50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8818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88180)、国联安上证科创板芯片设计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科创芯片设计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58878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588780)、国联安恒生港股通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港股通科技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12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120)、国联安中证消费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消费50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670,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670)、国联安国证ESG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ESG300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653,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653)、国联安创业板科技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创科技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777,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777)、国联安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场内简称:证券ETF国联安,二级市场交易代码:159848,一级市场申购、赎回代码:159848)的申购赎回代办券商。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金融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6088

网址:www.jrjzq.com.cn

2、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021-38784766,400-700-0365(免长途话费)

网址:www.cpicfunds.com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就增加金融街证券为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申购赎回代办券商的事项予以公告。今后金融街证券若代理本公司旗下其他基金的销售及相关业务,届时将另行公告。

2、投资者办理基金交易等相关业务前,应仔细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风险提示及相关业务规则和操作指南等文件。

3、本公告的最终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将来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特定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

特此公告。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六月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270 证券简称:金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6-063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率及优先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配售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	693,681	693,681	693,681,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285825	9,667,410,317	276,319	276,319,000
网下机构投资者	-	-	-	-
合计		9,668,103,998	970,000	970,000,000

特别提示

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帝股份"、"发行人"或"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9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6〕1161号文同意注册。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主承销商"或"保荐人(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简称为"金帝转债",债券代码为"113706"。

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申购、缴款和投资者弃购处理等环节的重要提示如下:

1、网上投资者申购可转债中签后,应根据《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6年6月17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认购资金,能够认购中签后的1手或1手整数倍的可转债,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认购资金不足的,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的相关规定,放弃认购的最小单位为1手。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

2、当原股东优先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申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或当原股东优先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可转债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协商是否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并及时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报告,如果中止发行,将公告中止发行原因,择机重启发行。

本次发行认购金额不足97,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包销。包销基数为97,000万元,主承销商根据网上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包销比例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即原则上最大包销金额为29,100万元。当包销比例超过本次发行总额的30%时,主承销商将启动内部承销风险评估程序,并与发行人沟通:如确定继续履行发行程序,将调整最终包销比例;如确定采取中止发行措施,将及时向上交所报告,公告中止发行原因,并将在批文有效期内择机重启发行。

3、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的新股、存托凭证、可转债、可交换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放弃认购情形以投资者为单位进行判断,即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其名下任何一个证券账户(含不合格、注销证券账户)发生放弃认购情形的,均纳入该投资者放弃认购次数。证券公司客户定向资产管理专用账户、企业年金账户以及职业年金账户,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账户持有人名称"相同且"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相同的,按不同投资者进行统计。

金帝股份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97,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原股东优先配售和网上申购已于2026年6月15日(T日)结束,现将本次金帝转债发行申购结果公告如下:

一、总体情况

金帝股份本次发行97,000万元(97万手)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100元/张(1,000元/手),本次发行的原股东优先配售日和网上申购日为2026年6月15日(T日)。

二、发行结果

根据《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公告》,本次金帝转债发行总额为97,000万元,向股权登记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持有发行人股份的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部分(含原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采用网上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售的方式进行,最终的发行结果如下:

(一)向原股东优先配售结果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优先配售数据,最终向发行人原股东优先配售的金帝转债为693,681,000元(693,681手),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71.51%。

(二)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申购结果及发行中签率

本次发行最终确定的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的金帝转债为276,319,000元(276,319手),占本次发行总量的28.49%,网上中签率为0.00285825%。

根据上交所提供的网上申购信息,本次网上申购有效申购户数为9,712,367户,有效申购数量为9,667,410,317手,配号总数为9,667,410,317个,起讫号码为100,000,000,000-109,667,410,316。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2026年6月16日(T+1日)组织摇号抽签仪式,摇号中签结果将于2026年6月17日(T+2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告。申购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可转债的数量,每个中签号只能购买1手(即1,000元)金帝转债。

(三)本次发行配售结果情况汇总

类别	中签率/配售比例(%)	有效申购数量(手)	实际获配数量(手)	实际获配金额(元)
原股东	100	693,681	693,681	693,681,000
网上社会公众投资者	0.00285825	9,667,410,317	276,319	276,319,000
合计		9,668,103,998	970,000	970,000,000

三、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的金帝转债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四、备查文件

有关本次发行的一般情况,请投资者查阅发行人于2026年6月11日(T-2日)在上交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

五、发行人和主承销商

(一)发行人

名称: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薛泰尧

联系地址: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635-5057000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

名称: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人:资本市场部

联系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25号国信金融大厦

发行咨询电话:0755-22940052

特此公告。

发行人:山东金帝精密机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管理费调整及恢复的公告

送出日期:2026年6月16日

1 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952100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国泰海通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等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6年6月14日
管理费恢复起始日期	2026年6月15日
调整原因	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0.90%年费率计提。当以0.9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基金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30%,以降低每万份基金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基金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90%的管理费。" 2026年6月14日出现上述情形,故管理人下调管理费为0.30%。 2026年6月15日上述情况已消除,故管理人恢复管理费为0.9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重要提示

(1)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本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

(2)本公告的有关内容在法律法规允许范围内由本公司负责解释。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况:

(1)登陆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gthtzg.com。

(2)拨打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21。

3、风险提示:本公司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信息披露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6日

证券代码:600135 证券简称:乐凯胶片 公告编号:2026-035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四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6月10日以邮件和电话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6月15日在办公楼会议室现场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办法》。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将提交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召开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乐凯胶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